###### 华侨大学外国语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公告与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作者：外国语学院   来源：外国语学院    浏览次数：[3357]    发布日期: 2023-04-02

一、**调剂要求与申请程序**

（一）拟接受调剂专业及代码

|  |  |  |  |  |
| --- | --- | --- | --- | --- |
| 学制 | 类型与学制 | 代码 | 专业名称 | 研究方向 |
| 全日制 | 学术型  （三年制） | 050200 | 外国语言文学 | 不区分研究方向 |
| 专业学位型  （三年制） | 055100 | 翻译 | 英语笔译 |
| 日语笔译 |

（**具体需求以调剂系统正式发布为准**）

（二）调剂条件

1. 基本条件

（1）初试成绩达到调入专业2023年国家教育部统一划定的A类地区复试分数线（国家线包括单科线和总分线：总分线363分，（满分=100分）单科线54分，（满分>100分）单科线81分）。

（2）调入专业应与报考专业为同一个一级学科（专业代码的前4位相同）。外国语言文学专业初试的第二外语优先日语、法语或阿拉伯语。外国语言文学专业考生可申请调剂至翻译专业硕士，反之不可。

（3）小语种专业考生申请调剂本院学术型硕士从事国别和区域研究的，所学专业语种为泰语、印尼语、马来语等东盟国家语言或日语者优先考虑。小语种考生申请调剂还须具备以下外语能力条件：1）英语能力方面，须通过英语专业四级考试或者大学英语六级考试或者雅思考试6分以上；2）所学语种能力方面，要求通过所学语种专业四级考试或与此相当的语言能力水平考试或研究生入学考试中两门专业课总分250分以上（含）或本科阶段精读类与阅读类课程期末成绩总平均80分以上（含）。

（4）满足教育部规定的其他调剂要求。

2. 优先遴选条件

在满足以上基本条件前提下，若具有以下条件情况，经综合考察，择优遴选入围复试。

（1）持有人事部翻译资格CATTI一级证书、持有 “外研社·国才杯”全国英语演讲（含学术英语演讲专项赛）、写作、阅读大赛全国总决赛特等奖或韩素音国际翻译大赛一等奖证书。

（2）持有人事部翻译资格CATTI二级证书、国才考试高翻证书者或持有 “外研社·国才杯”全国英语演讲（含学术英语演讲专项赛）、写作、阅读大赛全国总决赛一等奖证书或韩素音国际翻译大赛二等奖证书。

（3）持有人事部翻译资格CATTI三级证书、“外研社·国才杯”全国英语演讲（含学术英语演讲专项赛）、写作、阅读大赛全国总决赛二等奖证书、全国大学生英语大赛总决赛特等奖或一等奖证书、韩素音国际翻译大赛三等奖证书。

（4）本科阶段以第一作者在本科大学学报（不含增刊）发表过与本学科相关论文者。

（5）有丰富的语言服务（如翻译）实践经历，在“挑战杯”等创新创业竞赛中获得过校级以上奖励。

（三）调剂申请基本程序

请符合调剂条件的考生，在我院调剂系统开放报名时间内（首次开放时间2023年4月6日上午0:00-2023年4月6日上午12:00），调剂报名时间开始后，符合调剂条件的考生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填报调剂志愿，**未通过该系统提交的调剂申请，一律无效**。

调剂报名截止后，学院统一下载所有申请调剂考生报考信息，由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依据有关规定进行资格审核并排序。结合招生计划和复试比例，学院确定进入复试的调剂考生名单，并**通过“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发送复试通知，复试时间另行通知。接到复试通知的调剂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调剂系统确认复试通知，逾时未确认者我院将取消该复试通知。**根据调剂考生网上复试通知确认情况，学院及时组织复试并通知考生本人。复试结束后，学院尽快研究确定拟录取调剂考生名单，同时将名单报研究生院审核备案后在调剂系统发送待录取通知并通知考生网上确认。接到待录取通知的调剂考生须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调剂系统确认拟录取通知。**对已接受我院待录取的考生,我院一律不予解锁。**

**二、复试安排**

**1.复试形式：**

外国语学院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采取现场复试的方式，复试不收取任何费用，复试期间食宿由考生自理。考生可凭身份证和初试准考证等入校。入校前出现发热、干咳、乏力、嗅觉减退、味觉减退、鼻塞、流涕、咽痛、结膜炎、肌痛和腹泻等 11 类新冠感染相关症状的考生，应先自行抗原或核酸检测，结果为阳性的，要第一时间如实主动报告学院。

**2.报到、资格审查**

时间：4月8日下午15：00-17：00。

地点：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城华北路269号华侨大学外国语学院

考生：接到调剂复试通知的考生

要求：考生凭借身份证原件进入校园

（泉州校区统一从正大门入校）

注意：若考生刷不出身份信息，可凭身份证和准考证找门卫核对纸质版名单入校。

备注：资格审查后抽签

**3.面试安排：**

（1）面试报到时间

外国语言文学：4月9日（星期日）上午8:20-8:40。

翻译专业硕士日语笔译：4月9日（星期日）上午8:20-8:40。

翻译专业硕士英语笔译：4月9日（星期日）上午8:20-8:40。

（2）面试地点：

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外国语学院（具体地点报到时另行通知）

（3）面试时间：

外国语言文学：4月9日（星期日）上午9:00-12:00。

翻译专业硕士日语笔译：4月9日（星期日）上午9:00-12:00。

翻译专业硕士英语笔译：4月9日（星期日）上午9:00-12:00。

**三、复试考生资格审查**

**接到参加复试通知的考生**应提交以下材料进行报考资格审查：

\*1.签订《诚信复试承诺书》，确保提交材料真实、复试过程诚信和复试试题安全保密。

\*2.填写完整并密封完好的《华侨大学2023年招收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该表可在华侨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常用下载栏下载：https://yjszs.hqu.edu.cn/cyxz.htm）。该表一般由考生人事（学籍）档案所在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若考生档案由工作单位寄挂在人才市场，则由考生工作单位填写、签字并盖章。

**考生档案所在单位或工作单位一律以考生网上报名时填写的相关信息为准，凡是不一致的或者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的一律视为资格审查不通过。**

\*3.往届考生提交毕业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原件和复印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境外获得学历、学位的考生，提交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有效居民身份证（包括正、反面）原件及复印件。

\*5.初试准考证。

6.“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还需提交《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原件及复印件。

7.申请享受教育部加分政策的考生还需提交有关证明材料。

\*8. 大学期间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或档案单位红色/蓝色公章）原件及复印件。

\*9. 通过英语四、六级、专四、专八考试者，须提交成绩单或其他外语水平能力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10. 相关专业证书、获奖证书、发表论文证明或期刊原件及复印件（期刊论文只须扫描期刊封面封底、目录和属于自己的论文部分）。

\*11. 考生自述（主要包括考生本人的政治表现、外语水平、业务和科研能力、研究计划等方面内容）。

**备注：以上列表中标“\*”的项目必须提交。请考生将以上材料A4纸复印/打印，按照资格审查材料模板按顺序1-11装订成册（一式一份），8-11材料按顺序装订（一式五份），以上于资格审查时提交。**

**特别提示：**

**1.身份证如果丢失，需由户口所在地派出所出具证明，于证明上贴本人照片并骑缝加盖公章。**

**2.凡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录取。**

**3.复试时，学院会再次对考生资格和身份进行严格审查，严防复试“替考”。**

**四、复试内容**

复试语言采取全英文或全日文进行（英汉/日汉翻译环节除外），每位考生先从面试题库中随机抽取1套试题，并按要求作答。

**复试题型和程序如下**：

**外国语言文学**

1.由考生用英语做2分钟以内的自我陈述。

2.考试内容包括专业能力测试（视译）、语言综合能力（即兴演讲）和学术素养。主要考查考生的综合语言运用能力、逻辑思维能力、批判性思维能力和创造性思维能力，以及考查考生外国语言文学领域的专业基础知识和能力。

时长：每生20分钟左右

**英语笔译**

1.由考生用英语做2分钟以内的自我陈述。

2.考试内容包括专业能力测试（视译）、语言综合能力（即兴演讲）和学术素养。主要考查考生的综合语言运用能力、逻辑思维能力、批判性思维能力和创造性思维能力，以及考查考生外国语言文学领域的专业基础知识和能力。

时长：每生20分钟左右

**日语笔译**

1.由考生用日语做2分钟以内的自我陈述。

2. 考试内容包括其中包括专业知识（语言学、翻译学或文学）、专业能力测试（日汉互译）和学术素养。主要考查考生的综合语言运用能力、逻辑思维能力、批判性思维能力和创造性思维能力，以及考查考生外国语言文学领域的专业基础知识和能力。

时长：每生20分钟左右

**五、总成绩计算方法与录取**

总成绩=初试成绩（折算成百分制）×**60% + 复试成绩**（百分制）×**40%**。复试成绩为复试各内容考核成绩之和，满分为100分。复试成绩或者总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最后成绩折算时保留2位小数。

**六、拟录取名单的确定**

按考生的总成绩排名，严格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结合体检结果确定拟录取名单。拟录取名单确定后，将公布在学院主页（网址：https://flc.hqu.edu.cn），请参加复试的考生留意。

享受教育部规定的加分政策的考生，除按其规定获得加分外，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同等条件下，有上述“优先遴选条件”提到的证书或情况者也将优先录取。

出现下述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1.未参加复试、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者。

2.复试成绩或总成绩低于60分者。

3.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复试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在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设置为“待录取”状态的考生未在1小时之内“接受”者。

拟录取名单公布后，直至考生正式入校3个月以内，学院将对考生所有资料以及信息进行严格复核、复查。复查不合格的考生，将取消录取资格，已入学者则取消其学籍。确认冒名顶替或考试舞弊的，将予以严肃处理，并进行责任追究；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七、体检**

考生在拟录取后两周内向学院提交体检报告单。我校不组织考生进行集中体检，请考生自行前往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报告有效期以复试时间为准，三个月内有效），体检项目可参照华侨大学研究生入学复试体检表（该表可在华侨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常用下载栏下载：https://yjszs.hqu.edu.cn/cyxz.htm）。

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原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要求，按照《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执行。

注：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或无故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体检报告者，将取消拟录取资格，均不予录取。

**八、复试录取的监督**

1. 实行责任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对复试过程的公平、公正和复试结果全面负责，对复试工作全过程监督，严肃处理违纪违规事件。

2. 实行监督制度。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各个环节接受学校纪检监察办公室和研究生院的监督，监督电话：0595-22693678, 22692539。

3. 实行信息公开制度。复试基本分数线、复试（含调剂）录取工作办法、复试录取名单等信息及时公布。

4. 实行回避制度。本年度有近亲属或利害关系人参加硕士生入学考试的教师和工作人员应主动申请回避，不得参加考生所报考学院的复试工作。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邱老师

邮箱：waiyuan@hqu.edu.cn

咨询电话： 0595-22692352（请优先选择QQ群联系，敬请谅解与配合！）

调剂咨询QQ群1：849981856（已满），712137839

**十、交通指南**

**1.乘飞机抵达**

①由泉州晋江机场（距离泉州校区约25公里），可直接乘出租车抵达泉州校区，大约30 分钟，车费在60元左右。

②由厦门高崎国际机场前往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可先步行至“T3候机楼空港快线站”，乘坐“空港快线北站线”, 在“厦门北站”下车，然后换乘由厦门北站至泉州站的动车，大约30分钟左右，车费在25元左右，再乘坐203路公交车（大约50分钟左右，车费1元）直达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如乘出租车，大约30分钟左右，车费在40元左右。如直接从厦门高崎国际机场乘出租车至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大约70分钟左右，车费在300元左右。

**2.乘火车/动车抵达**

①乘坐动车直达或转车抵达泉州站（距离泉州校区约17.6公里），再乘坐203路公交车（大约50分钟左右，车费1元）直达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如乘出租车，大约30分钟左右，车费在50元左右。

②由厦门火车站乘坐汽车到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可步行至火车站对面的“梧村长途汽车站”，然后换乘厦门至泉州客运中心站的高速大巴，大约1小时20分钟左右，车费40元左右，再换乘出租车至华侨大学泉州校区，大约20分钟左右，车费在20元左右。

**3.自驾**

导航至华侨大学泉州校区正大门。

请各位考生途中注意安全，尽可能出行前记好学院联系电话，如有问题可与学院老师咨询。学院联系电话：0595-22692352。

**十一、本实施细则自公布之日起实施，未尽事宜以教育部及学校相关规定为准。本实施细则，由外国语学院负责解释。**

其他未尽事宜详情参见：

华侨大学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s://yjszs.hqu.edu.cn/zsxx.htm